

证券代码：872713

证券简称：慈瑞医药

主办券商：银泰证券

上海慈瑞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13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13	慈瑞医药	2020年12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吕希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计划及配合公司自身业务的发展要求，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集中精力实现计划目标，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终止挂牌的相关规定，为顺利完成相关手续，现提议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文件；
- （3）批准、签署、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三)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全体股东已就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初步达成一致意见。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本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0 年 12 月 13 日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丹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 3599 号 1

幢邮编：201109 传真：021-54700599 联系电话：021-5470424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慈瑞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慈瑞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30 日